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13 号新材料大楼十层第一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8 日以专人送出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。出席董事资格、人数以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等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深证上[2015]65 号）及相

关格式指引的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- 3、《2020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8 日